

2024 年度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部门决算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统筹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基本政策和制度改革总体方案，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落实上级有关农村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政策。

（五）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事业单位工资福利与离退休政策。研究和指导事业单位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工作。建立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六）负责企业工资基金总额管理，企业职工增加工资的核定。负责企业职工离休、退休审批。负责企业特殊工种人员退休资格认定、报批和手续办理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贯彻实施省市关于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落实省市人才政策，做好人才招聘和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制度的实施规范和仲裁规则。依法处理所辖区域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

（十）负责全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和使用工作。负责人社系统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全区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建设应用工作。

（十一）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二) 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十三)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职能转变。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应加强促进就业创业、持续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激励人才创新创业、保障农民工权益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党政办公室（人秘科）、就业和社会保障科、事业人员管理科、工资福利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信访仲裁科、行政审批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科。

纳入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 1.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91.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3797.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	19.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	23.2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7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3.74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794.88	本年支出合计	23	384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9.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54
总计	13	3894.54	总计	26	3894.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94.88	3,791.14					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2.22	3,748.48					3.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6.89	463.15					3.74
2080101	行政运行	261.59	261.35					0.2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49.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5.80	152.30					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0	38.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4	38.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6	0.26					
20807	就业补助	3,155.53	3,155.5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89.53	2,889.5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6.00	26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6	1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0.54	346.91	3,49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7.88	304.25	3,493.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2.66	267.18	205.48			
2080101	行政运行	267.18	267.1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49.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5.99		15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	3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3	36.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4	0.24				
20807	就业补助	3,197.15		3,197.1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931.15		2,931.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6.00		26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6	1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91.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3793.96	3793.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	19.46	19.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	23.2	23.2		
	4			18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791.14	本年支出合计	23	3836.62	3836.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97.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52.4	5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97.88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3889.02	总计	28	3889.02	3889.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 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836.62	346.67	321.19	25.48	3,489.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96	304.01	278.53	25.48	3,489.9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68.74	266.94	241.45	25.48	201.80
2080101	行政运行	266.94	266.94	241.45	25.4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49.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2.30				152.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	37.07	3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3	36.83	36.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4	0.24	0.24		
20807	就业补助	3,197.15				3,197.1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931.15				2,931.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6.00				26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0				9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19.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19.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6	19.46	1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2.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4.76	30201	办公费	0.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2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4.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5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8.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			
人员经费合计		321.19	公用经费合计					2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设计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8.08	3197.15	3197.15	100	10	
		当年财政拨款	2588.08	3155.53	3155.53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1.62	41.62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公益性岗位管理的通知》(吉人社联字[2015]97号)、《吉林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吉政办发[2008]33号)文件精神 and 区委区政府的指导, 按时发放公益岗位补贴, 有效的解决部分就业困难人群的就业问题, 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				按照《吉林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吉政办发[2008]33号), 现行公益性岗位补贴执行吉林省最低工资标准, 特殊行业津贴按照上级文件和政府相关要求执行。我区公益性岗位人员享受五险待遇, 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2024年我区按时为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岗位补贴及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圆满完成了年初目标, 共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3197.1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	<=2588.08万元	3197.15万元	20	8.23	年初预算数2588.08万元为公益性岗位补贴2024年预算数扣除专项资金后的本级配套金额, 实际执行时为本级预算与专项资金的和, 故实际完成值高于年初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比例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岗位对就业率提升、社会稳定的促进作用	有提升有促进	有提升有促进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8.2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务费						
主管部门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15.2	15.2	100	10	
		当年财政拨款	7	15.2	15.2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委区政府指示和《关于做好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工作的通知》，我单位将于2024年9月左右开展技术工人等级考试相关工作，该项工作计划在年底之前完成。				根据区委区政府指示和《关于做好2024年度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工作的通知》，我单位于2024年9月开展技术工人等级考试组织工作，12月底前完成了合格人员考核表的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工作成本	<=7万元	15.2万元	20	0	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年初预算7万元，超出的8.2万元为组织考试报名收到的报名费，该部分资金按要求上缴国库后由财政拨付本部门用于考试的组织与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技术工人考试人数	>=600人	666人	15	15	
		质量指标	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工作合理合规合法性	合理合规合法	合理合规合法	15	15	
		时效指标	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31日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工作对技术工人等级提高有帮助	有促进有提高	有促进有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社保卡采集所需资金						
主管部门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0	10		
	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3.5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卡在政府公共服务领域全面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为保证社保卡工程建设和推广应用工作的正常运行，推进社保卡信息事业的发展，需社保卡采集资金3.5万元。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卡在政府公共服务领域全面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我单位2024年使用社保卡采集经费3.5万元，用于社保卡采集所需办公必需品及相关设备维修维护、保证了社保卡工程建设和推广应用工作的正常运行，推进社保卡信息事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保卡信息采集相关业务成本	<=3.5万元	3.5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社保卡信息数量	>=5000条	8070条	15	15	全年新增制卡申请8070人次
		质量指标	制卡成功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社保卡信息采集相关业务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证社保卡工程建设和推广应用工作有推进	有推进	有推进	20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乡村振兴人才职称补贴						
主管部门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7.3	17.3	100	10	
		当年财政拨款	19.8	17.3	17.3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得政策措施》得通知(吉办发[2021]18号)文件要求,需对2021-2024年通过评审的乡村振兴初、中级职称人员发放补贴资金。				按照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得政策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1]18号)文件要求,2024年我区为2021-2024年取得乡村振兴初级职称的95人和取得中级职称的39人共计发放补贴17.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的资金成本	≤19.8万元	17.3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00人	134人	15	15	2024年我区为2021-2024年取得乡村振兴初级职称的95人和取得中级职称的39人共计134人发放补贴17.3万元。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合理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的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对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作用	有促进	有促进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0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894.5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65.22万元，降低10.7%。主要原因：相关业务减少及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79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91.14万元，比上年减少393.96万元，降低9.4%，主要是相关业务减少及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其他收入3.77万元，比上年增加1.22万元，增长47.8%，主要是本年度收到区信访局信访维稳经费及机关工委七一活动经费。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840.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6.91万元，比上年增加25.51万元，增长7.9%，主要是人员调动及工资晋升；项目支出3493.63万元，比上年减少448.19万元，降低11.4%，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减少及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889.0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67.69万元，降低10.7%。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减少及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36.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25.35万元，降低10%。主要原因：相关业务减少及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36.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93.96万元，占98.9%；卫生健康支出19.46万元，占0.5%；住房保障支出23.2万元，占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96.51万元，支出决算为383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06.97万元，支出决算为26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晋升及发放的公务员年度考核奖金未列入2024年度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5万元，支出决算为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增加，临时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增加，临时预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24万元，支出决算为3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转及社保核定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与预算时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33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伤保险按0.2%比例预算，实际缴纳时缴费比例为0.16%。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588.08万元，支出决算为29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金额为扣除下放专项资金后本级财政承担部分，支出决算数包含专项资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增加，临时预算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

出决算为9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增加，临时预算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1.11万元，支出决算为1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局机关医疗保险配套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2.48万元，支出决算为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转及公积金缴费基数核定办法与预算时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6.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21.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

公用经费25.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其中, 二级项目9个, 共涉及资金3489.95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2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97.15万元, 执行数为3197.1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 我单位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公益性岗位管理的通知》(吉人社联字[2015]97号)、《吉林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吉政办发[2008]33号)文件要求, 按时为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圆满完成了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成本指标与年度指标值发生偏差。年度指标值按照年初预算数2588.08万元设定。该金额为公益性岗位补贴2024年预算数扣除专项资金后的本级配套金额, 实际执行时为本级预算与专项资金的和, 故实际完成值高于年初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2024年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试考务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2万元, 执行数为15.2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全区共666人参加报名考核，按照长春市统一安排，组织申报高级工以下级别350人的考试工作。全区共合格519人，12月中旬完成合格人员考核表发放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成本指标与年度指标值发生偏差。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年初预算为7万元，超出的7万元为组织考试报名收到的报名费，该部分金额按要求上缴国库后，由财政拨付本单位用于考试的组织与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2024年社保卡采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全年新增制卡申请8070人次，领卡启用19798人次，临时卡办理1028张，补换卡12657张，挂失解挂10853次，修改信息1269笔，注销18笔，窗口年合计办理业务量33895笔。我区已基本达到常住人口持卡全覆盖。域内现有社会保障卡综合服务网点45个，为明年开始的大批量到期换卡工作做好铺垫。汇同各街道办事处（乡镇）、联名银行、学校、邮政等部门，完成了库存卡、睡眠卡清理相关收尾工作，实现了库存卡已清零的目标。完成了年度社会保障卡业务宣传和相关的咨询服务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指标很难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健全绩效目标，用定量指标代替定性指标。

2024年乡村振兴人才职称补贴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3万元，执行数为1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1〕18号）要求，2024年我区为2021——2024年取得乡村振兴初级职称的95人和取得中级职称的39人共计发放补贴17.3万元。此项政策促进了农民全面发展，吸引人才“向农村流动”，最终实现人才与乡村发展的“双向奔赴”。使乡村从“人才洼地”转变为“人才高地”，为乡村振兴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圆满完成了年初目标。

（三）部门评价结果。通过对项目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积极推动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等评价结果为今后的工作提供了宝贵经验，对下一步的工作做出合理预期。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48万元，较2023年度减少2.83万元，降低10%，主要是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万元，占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